

恩得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
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第一季
(內附會計師核閱報告)

地址：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五段609巷8號5樓之3

電話：(02)2999-6992

§目 錄§

壹、封面.....	1
貳、目錄.....	2
參、會計師核閱報告.....	3-4
肆、合併資產負債表.....	5
伍、合併綜合損益表.....	6
陸、合併權益變動表.....	7
柒、合併現金流量表.....	8-9
捌、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0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0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0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3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2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2
七、 關係人交易.....	43
八、 質抵押之資產.....	44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4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4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44
十二、 其他.....	44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7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7
(三)大陸投資資訊.....	48
十四、 部門資訊.....	48

會計師核閱報告

恩得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言

恩得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告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告作成結論。

範圍

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告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保留結論之基礎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六)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部分非重要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核閱，其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額為新台幣(以下同)58,508 仟元，佔合併資產總額之 14%；負債總額為 36,324 仟元，佔合併負債總額之 15%；其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總額為(2,672)仟元，佔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 15%。

保留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部分非重要子公司之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告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恩得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其他事項

恩得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第一季之合併財務報告係由其他會計師核閱，並於民國一〇七年五月十日出具保留式核閱報告。

德 昌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會 計 師：林 兆 民

林兆民



會 計 師：陳 文 彬

陳文彬



核准文號：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金管證審字第 0980054543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20049365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五 月 十 日

恩得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8年3月31日暨107年12月31日及3月31日

民國108及107年3月31日僅
經核閱，未依一般
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附 註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資 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六(十七)	\$ 49,795	12	\$ 39,564	10	\$ 36,085	6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十)、六(二)、六(十七)、八	1,131	-	1,131	-	1,119	-
1150	應收票據	四(十)、六(三)、六(十七)、十二	184	-	1,401	-	26,895	5
1170	應收帳款	四(十)、五(一)、六(三)、六(十七)、八	141,939	35	140,853	34	141,539	24
1200	其他應收款	四(十)、六(十七)	718	-	704	-	326	-
130x	存貨	四(六)、五(二)、六(四)	66,916	16	66,967	16	88,036	15
1471	暫付款項	十二(四)	139	-	2,861	1	19,093	3
1476	其他金融資產	四(十)、六(十七)、八	8,430	2	11,138	3	7,241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10,349	2	10,589	3	14,607	3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79,601	67	275,208	67	334,941	57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十)、六(五)、六(十七)	-	-	-	-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四(七)、六(七)	27,201	7	37,470	9	80,133	14
1755	使用權資產淨額	四(八)、六(八)	10,788	3	-	-	-	-
1780	無形資產	四(九)	511	-	579	-	791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十四)	286	-	286	-	209	-
1915	預付設備款		-	-	2,522	1	2,913	1
1920	存出保證金	六(十七)	1,136	-	1,264	-	7,063	1
1937	催收款項	四(十)、六(九)、六(十七)	91,709	22	91,709	22	155,349	26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四(十三)	3,213	1	3,213	1	3,833	1
1980	其他金融資產	四(十)、六(十七)、八	-	-	-	-	1,444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34,844	33	137,043	33	251,735	43
1xxx	資產總計		\$ 414,445	100	\$ 412,251	100	\$ 586,676	100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六(十七)	\$ 24,000	6	\$ 24,000	6	\$ 43,779	7
2150	應付票據	六(十七)	-	-	52	-	54,412	9
2171	應付帳款	六(十七)	93,267	24	84,196	20	118,385	20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一)、六(十七)	59,938	14	61,380	15	75,521	13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六(十七)、七	49,445	12	48,346	12	33,826	6
2260	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	六(十二)	4,554	1	4,554	1	-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四(八)、六(八)	4,270	1	-	-	-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六(十)、六(十七)	-	-	-	-	9,228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4,995	1	4,733	1	4,493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40,469	59	227,261	55	339,644	58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六(十七)	-	-	-	-	556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四(八)、六(八)	6,164	1	-	-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十四)	1,594	-	1,409	-	3,211	1
2645	存入保證金	六(十七)	150	-	150	-	150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7,908	1	1,559	-	3,917	1
2xxx	負債總計		248,377	60	228,820	55	343,561	59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三)	745,154	180	745,154	181	745,154	127
3200	資本公積		6,759	2	6,759	2	3,349	-
3300	保留盈餘		-	-	-	-	-	-
3350	待彌補虧損		(542,410)	(131)	(517,710)	(126)	(477,179)	(81)
3400	其他權益		(39,460)	(10)	(47,050)	(11)	(33,028)	(6)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170,043	41	187,153	46	238,296	40
36xx	非控制權益		(3,975)	(1)	(3,722)	(1)	4,819	1
3xxx	權益總計		166,068	40	183,431	45	243,115	41
2-3x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414,445	100	\$ 412,251	100	\$ 586,676	100

(隨附財務報告附註係本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請參閱德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兆民及陳文彬會計師民國108年5月10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林有欽



經理人：蘇衍榮



會計主管：鄭龍駿



恩得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8及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
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虧損)為元

代碼	項 目	附 註	108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4100	營業收入淨額	四(十一)、十四	\$ 87,432	100	\$ 101,272	100
5110	營業成本	六(四)、六(十四)、七、十四	(63,107)	(72)	(92,046)	(91)
5900	營業毛利(毛損)		24,325	28	9,226	9
	營業費用	六(十四)、七				
6100	推銷費用		(7,858)	(9)	(12,235)	(12)
6200	管理費用		(18,988)	(22)	(22,065)	(2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72)	-	(4,035)	(4)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六(三)	(31)	-	(32,774)	(3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6,949)	(31)	(71,109)	(70)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2,624)	(3)	(61,883)	(6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50	財務成本	四(八)、四(十二)、六(十)、十四	(271)	-	(429)	-
7100	利息收入		9	-	19	-
7190	其他收入	六(十四)	58	-	1,587	2
7590	什項支出	六(十四)	(2,309)	(3)	(765)	(1)
76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六(七)	(79)	-	3,422	3
7630	外幣兌換損失淨額	四(五)	(8,762)	(10)	(10,018)	(10)
7670	減損損失	六(七)	(10,710)	(12)	-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2,064)	(25)	(6,184)	(6)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24,688)	(28)	(68,067)	(67)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四(十四)、六(十五)	(185)	-	(288)	-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淨損)		(24,873)	(28)	(68,355)	(67)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24,873)	(28)	(68,355)	(67)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之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510	9	6,900	7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7,363)	(19)	\$ (61,455)	(60)
8600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六(十六)	\$ (24,700)	(28)	\$ (67,621)	(66)
8620	非控制權益		(173)	-	(734)	(1)
			\$ (24,873)	(28)	\$ (68,355)	(67)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7,110)	(19)	\$ (60,742)	(59)
8720	非控制權益		(253)	-	(713)	(1)
			\$ (17,363)	(19)	\$ (61,455)	(60)
	每股盈餘(虧損)：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六(十六)	\$ (0.33)		\$ (0.91)	

(隨附財務報告附註係本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請參閱德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兆民及陳文彬會計師民國108年5月10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林有欽



經理人：蘇衍榮



會計主管：鄭龍駿



恩得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08及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
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合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資本公積	其他權益項目					
	普通股股本	實際處分子公司 股權價格與 帳面價值差額	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745,154	\$ 3,349	\$ (409,558)	\$ (39,907)	\$ 299,038	\$ 1,532	\$ 300,570
非控制權益增加	-	-	-	-	-	4,000	4,000
民國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淨利(淨損)	-	-	(67,621)	-	(67,621)	(734)	(68,355)
民國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6,879	6,879	21	6,900
民國107年3月31日餘額	\$ 745,154	\$ 3,349	\$ (477,179)	\$ (33,028)	\$ 238,296	\$ 4,819	\$ 243,115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745,154	\$ 6,759	\$ (517,710)	\$ (47,050)	\$ 187,153	\$ (3,722)	\$ 183,431
民國108年1月1日至3月31日淨利(淨損)	-	-	(24,700)	-	(24,700)	(173)	(24,873)
民國108年1月1日至3月31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7,590	7,590	(80)	7,510
民國108年3月31日餘額	\$ 745,154	\$ 6,759	\$ (542,410)	\$ (39,460)	\$ 170,043	\$ (3,975)	\$ 166,068

(隨附財務報告附註係本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請參閱德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兆民及陳文彬會計師民國108年5月10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林有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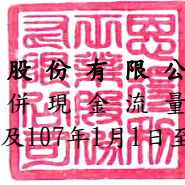
經理人：蘇衍榮



會計主管：鄭龍駿



恩得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8及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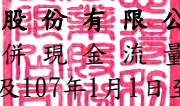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
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8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 (24,688)	\$ (68,067)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3,884	5,794
攤銷費用	69	75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3,542	3,262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31	32,774
財務成本	271	429
利息收入	(9)	(19)
減損損失	10,710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78	(3,422)
外幣兌換淨利益	7,398	10,54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1,217	(60,716)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71)	13,223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14)	165
存貨(增加)減少	(3,961)	1,668
暫付款項(增加)減少	2,722	759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84)	(1,649)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52)	54,412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7,140	(29,795)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951	(7,892)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262	3,37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9,296	(45,083)
收取之利息	9	19
支付之利息	(271)	(426)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9,034	(45,490)

(續下頁)


恩得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8及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
 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接上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8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80)	\$ (1,01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67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142	18,676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2,708	1,095
預付設備款(增加)減少	81	(2,91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651	18,51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	(722)
償還長期借款	-	(3,144)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	27,092
租賃本金償還	(1,027)	-
非控制權益增加(減少)	-	4,0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027)	27,226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427)	(10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0,231	14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9,564	35,94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9,795	\$ 36,085

(隨附財務報告附註係本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請參閱德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兆民及陳文彬會計師民國108年5月10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林有欽



經理人：蘇衍榮



會計主管：鄭龍駿



恩得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8 及 107 年第 1 季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恩得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 82 年 10 月 16 日成立，於民國 92 年 5 月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公開發行，並於民國 94 年 8 月 8 日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主要經營電子零件及各種機械零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等業務。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民國 108 年 5 月 10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個體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租賃定義

本公司及子公司選擇僅就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先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不予重新評估並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承租人

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係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係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列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

本公司及子公司選擇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不重編比較資訊。

先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將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部分使用權資產係按前述利率折現並以如同於租賃開始日已適用 IFRS 16 之方式衡量。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適用 IAS 36 評估減損。

本公司及子公司亦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 (1)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衡量租賃負債。
- (2) 租賃期間於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前結束之租賃依短期租賃處理。
- (3)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4) 進行租賃負債之衡量時，對諸如租賃期間之決定使用後見之明。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認列租賃負債所適用之增額借款利率加權平均數為 2.4%~5.635%，該租賃負債金額與 107 年 12 月 31 日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之差異說明如下：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	
最低租賃給付總額	\$ 12,460
減：適用豁免之短期租賃	(24)
減：適用豁免之低價值資產租賃	(378)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未折現總額	<u>\$ 12,058</u>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	\$ 11,301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餘額	<u>\$ 11,301</u>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及權益之影響

	107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8年1月1日 調整後帳面金額
預付租金(帳列其他 流動資產)	\$ 4,650	\$ (4,650)	\$ -
使用權資產	-	11,726	11,726
資產影響	<u>\$ 4,650</u>	<u>\$ 7,076</u>	<u>\$ 11,726</u>
其他應付款	\$ 4,199	\$ (4,199)	\$ -
租賃負債—流動	-	4,481	4,481
租賃負債—非流動	-	6,820	6,820
負債影響	<u>\$ 4,199</u>	<u>\$ 7,102</u>	<u>\$ 11,301</u>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出租人

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不作任何調整，且自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起始適用 IFRS 16。

(二)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相關法令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IAS 34「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 IFRSs 揭露資訊。

(二) 編製基礎

除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資產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適當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母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例及營業項目，請參閱附註六.(六)、附表四及附表五。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半成品、在製品及製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較耐用年限短者，則於租賃期間內提列折舊。本公司及子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租 賃

民國 108 年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融資租賃下，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行使價格，及已反映於租賃期間之租賃終止罰款，減除應支付之租賃誘因。租賃投資淨額係按應收租賃給付及未保證殘值兩者之現值總和加計原始直接成本衡量並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融資收益係分攤至各會計期間，以反映本公司及子公司未到期之租賃投資淨額於各期間可獲得之固定報酬率。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收益。

2.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屆滿時將取得標的資產所有權，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則自租賃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行使價格，及已反映於租賃期間之租賃終止罰款，減除應支付之租賃誘因）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或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及子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7 年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九)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及子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及子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及子公司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及子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存出保證金及催收款項）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應收租賃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及應收租賃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

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及子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若本公司及子公司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該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保留對該資產之控制，則在持續參與該資產之範圍內持續認列該資產並針對可能必須支付之金額認列相關負債。若本公司及子公司保留該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持續認列該資產並將收取之價款認列為擔保借款。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及子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1. 本公司及子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2.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子公司；及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十二)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三)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

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四)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及子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

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一)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本公司及子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190	\$ 220	\$ 237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49,605	39,344	35,848
	<u>\$ 49,795</u>	<u>\$ 39,564</u>	<u>\$ 36,085</u>

(二)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8年3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107年3月31日</u>
<u>流 動</u>			
質押定期存單及附買回 債券	<u>\$ 1,131</u>	<u>\$ 1,131</u>	<u>\$ 1,119</u>

(三) 應收票據及帳款

	<u>108年3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107年3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 184	\$ 1,401	\$ 145
因其他營業而發生(註 1)	53,500	53,500	60,588
減：備抵損失(註 2)	(<u>53,500</u>)	(<u>53,500</u>)	(<u>33,838</u>)
	<u>\$ 184</u>	<u>\$ 1,401</u>	<u>\$ 26,895</u>

註 1：請參閱附註十二(一)2. 及(二)2. 之說明。

註 2：係應到期兌現，惟仍未兌現，請參閱附註十二(一)3. 及(二)3. 之說明。本公司基於保守穩健原則，已全數提列備抵損失。

	<u>108年3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107年3月31日</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50,115	\$ 148,993	\$ 149,245
減：備抵損失	(<u>8,176</u>)	(<u>8,140</u>)	(<u>7,706</u>)
	<u>\$ 141,939</u>	<u>\$ 140,853</u>	<u>\$ 141,539</u>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18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

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因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本公司及子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民國 108 年 3 月 31 日

	未逾 期	逾 1~180 天	逾 181 天	逾 期 超 過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002	0.007~12.358	100	-
總帳面金額	\$ 124,636	\$ 16,532	\$ 62,631	\$ 203,799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103)	(144)	(61,429)	(61,676)
攤銷後成本	<u>\$ 124,533</u>	<u>\$ 16,388</u>	<u>\$ 1,202</u>	<u>\$ 142,123</u>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 期	逾 1~180 天	逾 181 天	逾 期 超 過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002	0.007~12.358	100	-
總帳面金額	\$ 123,266	\$ 19,230	\$ 61,398	\$ 203,894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2)	(240)	(61,398)	(61,640)
攤銷後成本	<u>\$ 123,264</u>	<u>\$ 18,990</u>	<u>\$ -</u>	<u>\$ 142,254</u>

民國 107 年 3 月 31 日

	未逾 期	逾 1~180 天	逾 181 天	逾 期 超 過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002	0.007~16.667	100	-
總帳面金額	\$ 166,762	\$ 35,533	\$ 7,683	\$ 209,978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26,751)	(7,110)	(7,683)	(41,544)
攤銷後成本	<u>\$ 140,011</u>	<u>\$ 28,423</u>	<u>\$ -</u>	<u>\$ 168,434</u>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期初餘額	\$ 61,640	\$ 8,766
加：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31	32,774
外幣換算差額	5	4
期末餘額	<u>\$ 61,676</u>	<u>\$ 41,544</u>

本公司及子公司因設定質抵押作為借款擔保之應收帳款金額，請參閱附註八。

(四) 存 貨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製成品	\$ 47,332	\$ 49,632	\$ 63,134
在製品及半成品	18,522	16,906	23,788
原物料	1,062	429	1,114
	<u>\$ 66,916</u>	<u>\$ 66,967</u>	<u>\$ 88,036</u>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存貨轉列銷貨成本	\$ 58,479	\$ 88,784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3,542	3,262
閒置產能	1,086	-
營業成本	<u>\$ 63,107</u>	<u>\$ 92,046</u>

(五)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u>非流動</u>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u>\$ -</u>	<u>\$ -</u>	<u>\$ -</u>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持有之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晶統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六) 子 公 司

1.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8年 3月31日	107年 12月31日	107年 3月31日	
本公司	E&T ELECTRONICS CO., LTD. (E&T)	投 資	100%	100%	100%	-
	TEARIA TECHNOLOGIES LTD. (TEARIA)	電子元件之銷售業務	100%	100%	100%	(1)
	樂怡有限公司 (樂怡公司)	電子產品之銷售業務	100%	100%	100%	(1)
	恩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恩峰公司)	設備零售業	-	-	80%	(1)、(2)
E&T	恩得利電子(蘇州)有限公司(恩得利蘇州)	電子元件之生產及銷售業務	100%	100%	100%	-
恩得利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上群電子(昆山)有限公司(上群公司)	電子元件之生產及銷售業務	82.74%	82.74%	90.56%	(1)
樂怡有限公司	EASY GO TECHNOLOGY PTE. LTD.	電子產品之銷售業務	50%	50%	50%	(1)
	DOCOCO INTERNATIONAL PTE. LTD.	電子產品之銷售業務	100%	100%	-	(1)、(3)

說明：

- (1) 係屬非重要子公司，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 (2) 係於民國 107 年 1 月投資設立，本公司已於民國 107 年 11 月 9 日董事會決議轉讓恩峰公司之經營權。
- (3) 係於民國 107 年 1 月設立登記，已於民國 107 年 4 月匯入股款。

2.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u>每一類別之帳面金額</u>			
機器設備淨額	\$ 22,055	\$ 24,433	\$ 46,651
模具設備淨額	3,300	8,641	14,835
租賃改良淨額	961	1,033	14,885
其他設備淨額	885	3,363	3,762
	<u>\$ 27,201</u>	<u>\$ 37,470</u>	<u>\$ 80,133</u>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 108 年第 1 季評估機器設備及模具設備等之未來經濟效益減少，致其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金額，故提列減損損失 10,710 仟元。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機器設備	5至10年
模具設備	2至6年
租賃改良	2至3年
其他設備	1.5至8年

(八)租賃協議

1. 使用權資產-108 年

	<u>108年3月31日</u>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 10,081
運輸設備	<u>707</u>
	<u>\$ 10,788</u>
	<u>108年1月1日</u>
	<u>至3月31日</u>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 -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築物	\$ 985
運輸設備	<u>112</u>
	<u>\$ 1,097</u>

2. 租賃負債-108 年

	<u>108年3月31日</u>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 4,270
非流動	<u>\$ 6,164</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為年利率 2.4%~5.635%

3.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公司及子公司承租若干運輸設備以供洽辦公務使用，租賃期間為 1 至 2 年。該等租賃協議並無續租或承購權之條款。

本公司及子公司亦承租若干建築物做為廠房及辦公室使用，租賃期間為 2 至 3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所租賃之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

4. 其他租賃資訊

民國 108 年度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短期租賃費用	<u>\$ 1,593</u>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u>\$ 46</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1,639)</u>

本公司及子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廠房及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若干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民國 107 年度

本公司及子公司已簽訂廠房及辦公室租賃契約之未來應付租金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不超過 1 年	\$ 4,328	\$ 11,833
1~5 年	7,659	20,243
超過 5 年	-	-
	<u>\$ 11,987</u>	<u>\$ 32,076</u>

(九) 催收款項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催收款項	\$138,599	\$138,599	\$249,130
減：備抵損失	(46,890)	(46,890)	(93,781)
淨 額	<u>\$ 91,709</u>	<u>\$ 91,709</u>	<u>\$155,349</u>

本公司於民國 98 年 2 月 27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處分轉投資 PRO-TECH PRECISION HOLDING INC. (以下簡稱 PRO-TECH) 股權以間接處分世華精密電子(昆山)有限公司(現更名為昆山兆震電子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昆山兆震電子公司)予第三人 LUTEK INDUSTRIAL CO., LIMITED (以下簡稱 LUTEK)。依本公司和 LUTEK 的股權轉讓合約及債務清償協議書之規定, 本公司以美金 10,000 元之代價, 將 PRO-TECH 股權轉讓至 LUTEK, LUTEK 須連同保證支付昆山兆震電子公司及 PRO-TECH 對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原債務經協商後 280,000 仟元之債務(244,702 仟元帳列本公司其他應收款項下, 35,298 仟元帳列子公司 TEARIA 其他應收款項下)。

本公司依約將昆山兆震代表人, 變更為 LUTEK 指派之代表人許棋凱先生, 將實質經營權移轉至 LUTEK, 惟爾後 LUTEK 未能依照債務清償協議書之規定, 按期清償積欠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債務, 且經過多次協商, 仍未能履行清償債務協議; 自民國 98 年 2 月簽約日起, 截至民國 100 年 3 月份 LUTEK 負責人及其經營團隊全數離境止, LUTEK 僅陸續支付予本公司款項合計 30,870 仟元, 尚餘 249,130 仟元債權未收回, 故本公司依據股權轉讓合約之規定, 解除股權轉讓合約, 且未將 PRO-TECH 股權過戶予 LUTEK。

因 LUTEK 公司負責人及其經營團隊, 突然全部撤離, 導致員工欠薪、供應商帳款求償無門及銀行團無法索討等後續許多問題, 如依照程序, 當地法院須依法強制執行清算, 最後不但資產可能被低估價值處分, 也會曠日廢時, 耗費社會成本, 而且受害勞工, 供應商以及銀行團等債權人利益, 最後仍可能遭受巨大損失, 所以於民國 100 年 6 月, 在當地政府出面協調下, 希望本公司以身為昆山兆震電子公司最大債權人身分, 派人接任昆山兆震電子公司法定代表人一職, 協助昆山兆震電子公司後續勞工安置、集結債權人共同請求清償之協調工作, 並協調全體債權人以保全資產方式暫時停止法院強制執行等程序, 以及後續昆山兆震電子公司清算之事項。

本公司協助妥善處理大部分昆山兆震電子公司債務糾紛後，尚有部分銀行團債務，因金額較高，須待處分土地及廠房資產後，才能夠清償其債務，但因為昆山兆震電子公司無實際營收，且可處分之資產已處分完畢，銀行團基於債權保全之考量，希望本公司能為其債務背書保證或是承購下來，惟本公司因資金不足，無法承購，但考量為了讓銀行團放心，以及恩得利電子（蘇州）有限公司未來可能有擴廠需求下，於民國 102 年 3 月 28 日由董事會決議通過，由恩得利電子（蘇州）有限公司向昆山兆震電子公司購買土地及廠房，總價款為人民幣 110,000 仟元整。恩得利電子（蘇州）有限公司已於民國 102 年 6 月 13 日預付土地及廠房款項 197,605 仟元（人民幣 42,924 仟元），同時以昆山兆震電子公司之土地及廠房擔保借款支應，但要將土地及廠房過戶與子公司，需要繳納昆山兆震電子公司積欠之稅款後，才能行使之，惟本公司考量自有資金無法支應下，故延宕土地廠房過戶之時間。

再思於民國 106 年，當地市政府為了加快城鎮建設步伐，促進經濟健康，有序發展，現按照城鎮規劃建設的具體要求，昆山市巴城資產經營有限責任公司願意收購，昆山兆震電子公司的土地及廠房，本公司在考量資金需求、子公司尚無擴廠之計畫，且土地廠房因積欠稅款尚無法過戶等因素下，於民國 106 年 4 月昆山兆震電子公司與昆山市巴城資產經營有限責任公司簽訂相關土地及廠房轉讓合約，出售總金額為人民幣 150,087 仟元整。

另本公司及子公司另與昆山兆震公司於民國 106 年 5 月簽訂清償債務協議，子公司已於民國 106 年度全數收回上述預付款項並同時償還擔保借款。

昆山市巴城資產經營有限責任公司付款時程，以及款項相關用途彙總如下：

單位：人民幣仟元

	日期	金額	主要內容
1	106/5/25	15,000	第一期款，專款專用，處理承租戶退租事宜
2	106/10/23	38,000	第二期款，專款專用，償還銀行借款
3	107/1/10	10,000	海關、國稅等
4	107/2/8	14,500	過戶交易稅金
5	107/7/25	35,000	第三期款，扣除利差/作業費 5,000 仟元，第一筆申請的償還外債美金 3,600 仟元已於 8 月匯回本公司。
6	108/12/31(預計)	37,587	第四期款
	小計	150,087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日止，上述帳列本公司其他應收款 280,000 仟元已收回 141,401 仟元，未收款尚餘 138,599 仟元未收回。另本公司之孫公司恩得利電子（蘇州）有限公司及清算前之恩得利電子（南京）有限公司對昆山兆震電子公司之其他應收款合計人民幣 14,200 仟元業已收回。

本公司及子公司經審慎評估上述未收款部分合計約 138,599 仟元之未來可能收現情形，已將相關帳款帳列催收款項，並評估昆山兆震電子公司之不動產及相關資產扣除相關負債後之價值，基於保守穩健原則，原已先行提列 93,781 仟元備抵損失，於 107 年度收回部分催收款項並迴轉備抵損失計 46,890 仟元。依債務清償協議書之約定，債務金額應依年利率 6% 加計利息，惟經評估可能之收現情形，基於保守穩健原則而遞延上開債務金額利息收入之認列。

(十) 借 款

1. 短期借款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擔保借款			
銀行借款	\$ 24,000	\$ 24,000	\$ 24,000
應收帳款融資	<u>-</u>	<u>-</u>	<u>19,779</u>
	<u>\$ 24,000</u>	<u>\$ 24,000</u>	<u>\$ 43,779</u>

a. 銀行借款之利率於民國 108 年 3 月 31 日暨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分別為 2.40%、2.40%及 2.45%。

b. 應收帳款融資係以本公司及子公司部分應收帳款擔保，有效年利率於民國 107 年 3 月 31 日為 2.45%~3.10%。

2. 長期借款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擔保借款（附註八）	\$ -	\$ -	\$ 9,784
減：列為 1 年內到期部分	<u>-</u>	<u>-</u>	<u>(9,228)</u>
長期借款	<u>\$ -</u>	<u>\$ -</u>	<u>\$ 556</u>

擔保借款係依照合約規定為浮動利率、期限分別為 2 年及 3 年，最後到期日為民國 108 年 4 月 8 日，按月還本及付息，年利率於民國 107 年 3 月 31 日為 2.98%~10%。

(十一) 其他應付款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應付加工費	\$ 32,475	\$ 29,252	\$ 34,912
應付薪資及獎金	8,269	9,301	12,770
應付運費	2,568	2,735	3,033
應付勞務費	2,108	2,108	1,163
應付設備款	1,028	807	2,910
其 他	<u>13,490</u>	<u>17,177</u>	<u>20,733</u>
	<u>\$ 59,938</u>	<u>\$ 61,380</u>	<u>\$ 75,521</u>

(十二) 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相關之負債

本公司已於民國 107 年 11 月 9 日董事會決議轉讓子公司恩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恩峰公司」)之經營權，並積極完成轉讓程序。本公司已將該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重分類為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相關之負債。

待出售之主要類別如下：

	恩峰公司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直接 相關之負債	\$ 4,554	\$ 4,554

(十三) 權益

1. 普通股股本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150,000	150,000	150,000
額定股本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股數(仟股)	74,515	74,515	74,515
已發行股本	\$ 745,154	\$ 745,154	\$ 745,154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3 月 22 日經董事會通過，擬提請股東會決議辦理減資 517,710 仟元，銷除 51,771 仟股以彌補虧損。

2.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民國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已於民國 105 年 6 月 23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並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及董監酬勞之分派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之員工及董監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六(十四)5.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股利政策得以現金股利分派，其中股票股利發放之比例以不少於全部股利發放金額 20% 為原則。

法定盈餘公積得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3 月 22 日董事會及民國 107 年 6 月 22 日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通過民國 107 及 106 年度虧損撥補議案。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擬議及股東會決議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u>虧 損 撥 補 案</u>
	<u>107 年度</u>
期初待彌補虧損	(\$ 409,558)
107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551)
107 年度淨損	(<u>107,601</u>)
期末待彌補虧損	(<u>\$ 517,710</u>)

	<u>虧 損 撥 補 案</u>
	<u>106 年度</u>
期初待彌補虧損	(\$ 199,604)
折價發行新股	(87,100)
106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1,017)
106 年度淨損	(<u>121,837</u>)
期末待彌補虧損	(<u>\$ 409,558</u>)

(十四) 稅前淨損

稅前淨損係包含以下項目：

1. 其他收入

	<u>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u>	<u>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u>
轉售機器設備利益	\$ -	\$ 1,380
其 他	<u>58</u>	<u>207</u>
	<u>\$ 58</u>	<u>\$ 1,587</u>

2. 什項支出

	<u>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u>	<u>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u>
其 他	\$ <u>2,309</u>	\$ <u>765</u>

3. 折舊及攤銷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787	\$ 5,794
使用權資產	1,097	-
無形資產	69	75
合 計	<u>\$ 3,953</u>	<u>\$ 5,869</u>
折舊費用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828	\$ 4,904
營業費用	2,056	890
	<u>\$ 3,884</u>	<u>\$ 5,794</u>
攤銷費用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65	\$ 65
營業費用	4	10
	<u>\$ 69</u>	<u>\$ 75</u>

4. 員工福利費用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短期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 12,531	\$ 24,612
員工保險費用	2,156	3,350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412	815
確定福利計畫	-	-
其他員工福利	649	1,125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15,748</u>	<u>\$ 29,902</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531	\$ 12,256
營業費用	11,217	17,646
	<u>\$ 15,748</u>	<u>\$ 29,902</u>

5.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依民國 104 年 5 月修正後公司法及民國 105 年 6 月經股東會決議之修正章程，規範公司應於章程訂明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定額或比例分派員工酬勞。本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為累積虧損，故未估列應付員工及董監酬勞。

有關本公司民國 107 及 106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五) 所得稅

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項目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185	(\$ 191)
稅率影響數	<u>-</u>	<u>479</u>
	<u>\$ 185</u>	<u>\$ 288</u>

中華民國所得稅法於 107 年 2 月經總統公布修正，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並自民國 107 年度施行。此外，民國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

本公司之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十六) 每股盈餘(虧損)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u>(\$ 0.33)</u>	<u>(\$ 0.91)</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虧損)之淨利(淨損)及普通股加權

平均股數如下：

<u>本期淨損</u>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虧損)之淨利(淨損)		(\$ 24,700)	(\$ 67,621)
<u>股 數</u>			單位：仟股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74,515</u>	<u>74,515</u>

(十七)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u>金融資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9,795	\$ 39,564	\$ 36,08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1,131	1,131	1,119
應收票據	184	1,401	26,895
應收帳款	141,939	140,853	141,539
其他應收款	718	704	32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8,430	11,138	7,24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
存出保證金	1,136	1,264	7,063
催收款項	91,709	91,709	155,349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	-	1,444
合 計	<u>\$295,042</u>	<u>\$287,764</u>	<u>\$377,061</u>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u>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24,000	\$ 24,000	\$ 43,779
應付票據	-	52	54,412
應付帳款	93,267	84,196	118,385
其他應付款	59,938	61,380	75,52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49,445	48,346	33,826
長期借款	-	-	9,784
租賃負債	10,434	-	-
存入保證金	150	150	150
合 計	<u>\$237,234</u>	<u>\$218,124</u>	<u>\$335,857</u>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並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執行。

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本公司及子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且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及子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以及利率變動風險。

A. 匯率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及子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十二。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及人民幣（功能性貨幣）對美金之匯率增加或減少 1%時，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係為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及人民幣相對於美金貶值 1%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及人民幣相對於美金升值 1%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損 益	<u>\$ 981</u>	<u>\$ 879</u>

B.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及子公司同時以浮動及固定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本公司及子公司定期評估銀行借款利率，視金融利率變動予以調整資金運用情形，以降低利息支出。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 1,131	\$ 1,131	\$ 1,119
— 金融負債	-	-	2,561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58,035	50,482	44,534
— 金融負債	24,000	24,000	51,002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之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

若利率增加(減少)0.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8 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稅前淨利將減少(增加)(9)仟元及 2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及子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用良好之對象進行交易，並透過定期由財務部門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管理階層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及子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及子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待彌補虧損已達實收資本之二分之一，已透過減資彌補虧損方式以改善資本結構。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業資金透過融資及積極收回應收債權款項方式足以支應未來營運之資金需求，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

響。本公司及子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及子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民國 108 年 3 月 31 日暨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 0 仟元、0 仟元及 10,221 仟元。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及子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本公司及子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民國 108 年 3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無附息負債	\$ 106,871	\$ 67,668	\$ 32,381	\$ 6,164
浮動利率工具	48	146	24,000	-
固定利率工具	-	-	-	-
	<u>\$ 106,919</u>	<u>\$ 67,814</u>	<u>\$ 56,381</u>	<u>\$ 6,164</u>

下表提供有關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

	到 少於1年	期 1年至5年	期 5年至10年	間 10年至15年
租賃負債	<u>\$ 4,270</u>	<u>\$ 6,164</u>	<u>\$ -</u>	<u>\$ -</u>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無附息負債	\$ 39,659	\$ 66,734	\$ 87,519	\$ -
浮動利率工具	48	24,014	-	-
固定利率工具	-	-	-	-
	<u>\$ 39,707</u>	<u>\$ 90,748</u>	<u>\$ 87,519</u>	<u>\$ -</u>

民國 107 年 3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無附息負債	\$ 133,192	\$ 111,304	\$ 37,154	\$ -
浮動利率工具	6,015	15,777	29,078	557
固定利率工具	<u>526</u>	<u>1,052</u>	<u>1,052</u>	<u>-</u>
	<u>\$ 139,733</u>	<u>\$ 128,133</u>	<u>\$ 67,284</u>	<u>\$ 557</u>

上述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3.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本公司及子公司認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合併財務報告中之帳面金額趨近公允價值。

(2) 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下表係有關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方式之分析，衡量方式係基於公允價值可觀察之程度分為第 1 至 3 等級：

- 第 1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由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但不包括於第 1 等級報價者。
-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以不可觀察之輸入值（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108年3月31日			
金融資產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 -</u>	<u>\$ -</u>	<u>\$ -</u>	<u>\$ -</u>

	107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 -</u>	<u>\$ -</u>	<u>\$ -</u>	<u>\$ -</u>

金融資產	107年3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 -	\$ -

七、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為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最終控制者，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之揭露外，本公司及子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昆山兆震電子公司	實質關係人
邑韋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二）其他應付款-流動

關係人類別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昆山兆震電子公司	\$ 49,445	\$ 48,346	\$ 33,826

（三）其他

本公司及子公司向昆山兆震電子公司承租土地及廠房，租期自民國 105 年 7 月 1 日至民國 107 年 3 月 31 日，租金每 6 個月支付一次，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租金費用為 1,347 仟元。

（四）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短期員工福利	\$ 7,870	\$ 11,233
退職後福利	208	320
離職福利	466	219
其他	65	107
	\$ 8,609	\$ 11,879

八、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融資借款之擔保品：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u>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u>			
<u>產－流動</u>			
質押定期存單及附買回債券	\$ 1,131	\$ 1,131	\$ 1,119
<u>其他金融資產－流動</u>			
銀行備償專戶	\$ 8,430	\$ 11,138	\$ 7,241
<u>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u>			
銀行備償專戶	\$ -	\$ -	\$ 1,444
設定擔保應收帳款	\$ -	\$ -	\$ 17,397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一)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106 年 11 月 21 日及 12 月 5 日簽訂重大合約如下：

1. 購入邑韋有限公司之機器設備，合約總價款預計調整為 37,661 仟元（原合約總價款為 40,352 仟元），截至民國 108 年 3 月 31 日止，已全數支付。
2. 出售予歐狄國際有限公司上述機器設備，合約總價款預計調整為 39,690 仟元（原合約總價款為 42,525 仟元），截至民國 108 年 3 月 31 日止，已收到現金 39,690 仟元。
3. 歐狄公司以本公司機器設備未交付為由，於民國 107 年 5 月 25 日向新北地方法院提起告訴，要求本公司解除契約並返還已付訂金 4,253 仟元，新北地方法院於民國 107 年 11 月 1 日以 107 年度訴字第 1284 號判決駁回歐狄公司返還訂金之要

求。歐狄公司因未服判決於民國 107 年 12 月 24 日向臺灣高等法院提起上訴，目前正由臺灣高等法院以 107 年度上字 1460 號審理中。

(二) 截至民國 108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1 月 24 日簽訂之重大合約，說明如下：

1. 購入邑韋有限公司之機器設備，合約總價款為 50,825 仟元，已全數支付。
2. 出售予磐實綠能科技有限公司上述機器設備，合約總價款為 53,500 仟元，並已收到上述價款之應收票據。
3. 截至民國 108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上述已開立之應付票據已全數支付，已收到之應收票據其中 53,500 仟元應到期兌現，惟仍未兌現。

(三) 為維護本公司上述(一)及(二)交易之權利，本公司與邑韋公司簽約時要求邑韋公司負責人沈萬旭對本公司負有代負履行責任，並簽發 50,000 仟元本票。後因邑韋公司拒絕依約交付機器設備致本公司蒙受損害，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6 月 20 日向新竹地方法院聲請裁定本票強制執行。新竹地方法院於民國 107 年 7 月 2 日以 107 年度司票字第 524 號裁定執行。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6 月 22 日董事會通過，為維護公司利益，茲決議取消上述(一)及(二)交易，並授權董事長追究相關法律責任。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6 月 29 日向新北地方檢察署對該交易介紹人林家瑋提起詐欺取財告訴，目前正由新北地方檢察署偵辦中。

上述(一)及(二)交易糾紛，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度已認列 53,500 仟元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四) 本公司之子公司恩峰公司於民國 107 年 1 月 21 日簽訂之重大合約，預計購入邑韋有限公司之機器設備，合約總價為 31,625 仟元，並已預付現金 27,300 仟元(含稅)，因前述(一)及(二)交易，本公司向邑韋公司購入之機器設備已發生邑韋公司未交付機器設備之爭議，且本公司董事會已決議追究相關法律責任，

故恩峰公司該預付款項全數轉列損失，表列什項支出及預期信用減損損失項下。另本公司已於民國 107 年 11 月 9 日董事會決議轉讓恩峰公司之經營權，相關會計處理詳附註六(十二)說明。

(五) 磐實綠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磐實公司)於民國 107 年 5 月 24 日因本公司提示予銀行磐實公司支票共計 10,700 仟元，致磐實公司帳戶存款不足而退票，磐實公司認為原始交易已取消不應提示支票，此退票已嚴重影響其商譽及信用，故向新北地方法院提起告訴，向本公司求償 3,000 仟元。新北地方法院以新北院輝民敏 107 年度訴字第 1182 號審理，並於民國 107 年 8 月 23 日判決駁回磐實公司之告訴。磐實公司未再提起上訴，本案判決定讞。

(六)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民國 108 年 3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 幣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3,046	30.820	(美金：新台幣)	\$	93,878		
美 金		224	6.7335	(美金：人民幣)		6,904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88	30.820	(美金：新台幣)		2,712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 幣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3,322	30.715	(美金：新台幣)	\$	102,035		
美 金		256	6.8632	(美金：人民幣)		7,863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78	30.715	(美金：新台幣)		2,396		

民國 107 年 3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3,539	29.105	(美金：新台幣)	\$	103,003		
美	金		350	6.2881	(美金：人民幣)		10,187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454	29.105	(美金：新台幣)		13,214		
美	金		415	6.2881	(美金：人民幣)		12,079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 108 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淨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利益(損失)(8,762)仟元及(10,018)仟元，由於外幣交易及本公司及子公司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附表二。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三。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六。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十四、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甲部門－經營電子零件及各種機械零件之買賣業務

乙部門－中國地區經營電子零件及各種機械零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其他部門－其他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本公司及子公司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甲 部 門	\$ 106,849	\$ 116,777	(\$ 6,362)	(\$ 57,047)
乙 部 門	70,915	79,734	4,354	(6,890)
其他部門	-	-	(1)	(1)
調整及沖銷	(90,332)	(95,239)	(615)	2,055
營業單位總額	<u>\$ 87,432</u>	<u>\$ 101,272</u>	(2,624)	(61,883)
其他利益及損失			(21,793)	(5,755)
財務成本			(271)	(429)
稅前淨損			<u>(\$ 24,688)</u>	<u>(\$ 68,067)</u>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總資產與負債

部 門 資 產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甲 部 門	\$ 596,149	\$ 602,547	\$ 726,327
乙 部 門	538,008	514,471	543,222
其他部門	46	46	43
調整及沖銷	(719,758)	(704,813)	(682,916)
部門資產總額	<u>\$ 414,445</u>	<u>\$ 412,251</u>	<u>\$ 586,676</u>

部 門 負 債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甲 部 門	\$ 770,361	\$ 756,270	\$ 858,503
乙 部 門	195,595	176,023	204,237
其他部門	-	-	-
調整及沖銷	(717,579)	(703,473)	(719,179)
部門負債總額	<u>\$ 248,377</u>	<u>\$ 228,820</u>	<u>\$ 343,561</u>

恩得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8 年 3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 單 位	帳 面 金 額 (註 2)	持 股 比 率 (%)	公 允 價 值	
本 公 司	股 票 晶統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75,000	\$ -	16.89%	\$ -	-
	恩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待出售之子公司	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	1,600	(4,554)	80%	-	-

註 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 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 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備抵損失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攤銷後成本（已扣除備抵損失）之帳面餘額。

註 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註 5：投資子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四及五。

恩得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註1)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次)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註2)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昆山兆震電子公司	3	\$ 103,301	-	\$ 103,301	-	\$ -	\$ 46,890
TEARIA	本公司	1	308,834	0.59	223,263	-	12,965	-
恩得利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TEARIA	2	396,621	0.44	335,260	-	12,960	-

註 1：1. 子公司對母公司。

2. 子公司對子公司。

3. 請參閱附註六(十)之說明。

註 2：係截至民國 108 年 4 月 30 日止。

恩得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占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TEARIA	1	銷貨成本	44,997	依雙方約定條件	51%
		TEARIA	1	應付帳款	308,834	依雙方約定條件	75%
		TEARIA	1	其他應收款	1,338	依雙方約定條件	-
		樂怡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3,870	依雙方約定條件	1%
		EASY GO TECHNOLOGY PTE. LTD.	1	應收帳款	1,220	依雙方約定條件	-
		DOCOCO	1	應收帳款	1,194	依雙方約定條件	-
1	TEARIA	恩得利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2	銷貨成本	43,306	依雙方約定條件	50%
		恩得利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2	應付帳款	396,621	依雙方約定條件	96%

註：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子公司。

恩得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		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本公司	E&T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	\$ 245,390	\$ 245,390	7,537,435	100%	\$ 342,760	(\$ 3,565)	(\$ 4,180)	子公司
	TEARIA	英屬維京群島	電子元件之銷售 業務	177,432	177,432	5,361,896	100%	(50,542)	(606)	(606)	子公司
	樂怡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產品之銷售 業務	500	500	註1	100%	(347)	(295)	(295)	子公司
樂怡有限公司	EASY GO TECHNOLOGY PTE. LTD.	新加坡	電子產品之銷售 業務	22	22	1,000	50%	(549)	(16)	(8)	子公司
	DOCOCO INTERNATIONAL PTE. LTD.	新加坡	電子產品之銷售 業務	291	291	10,000	100%	(39)	(70)	(70)	子公司

註 1：係有限公司，故無股數。

恩得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 1)	本期期初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期末投資 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自台灣匯出 投資金額	匯出	匯回	自台灣匯出 投資金額			投資(損)益 (註 2)			
恩得利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電子元件之生產及銷售業務	\$ 85,279 USD 2,767	(2)	\$ 85,279 USD 2,767	\$ -	\$ -	\$ 85,279 USD 2,767	(\$ 3,576) (USD 116)	100%	(\$ 3,576) (2)B	\$ 345,837 USD 11,221	\$ 71,102 USD 2,307	-
上群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電子元件之生產及銷售業務	53,039 RMB 11,588	(3)	-	-	-	-	(955) (RMB 209)	82.74%	(791) (2)C	(16,423) (RMB 3,588)	-	-

本期期末累計 赴大陸地區 投資金額	自台灣匯出 投資金額	經濟部 核准 投資 金額	審會 審金額	依 經濟部 赴大陸 地區 投資 限額
\$107,839 USD 3,499		\$296,334 USD 9,615		\$ 102,026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透過 E&T 再投資。
- (3) 其他方式：由恩得利電子(蘇州)有限公司直接投資。

註 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 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 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B.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簽證之財務報表。
 - C. 其他：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

註 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台幣列示。

恩得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進、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占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占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恩得利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孫公司	銷貨	(\$ 618)	(2%)	月結 90 天	註 2	註 2	\$ 980	3%	註 1
	恩得利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孫公司	進貨	43,306	61%	月結 120 天	註 2	註 2	(396,621)	(89%)	註 1

註 1：本公司係透過子公司 TEARIA 間接與子公司恩得利電子（蘇州）有限公司進行交易。

註 2：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係依雙方約定交易價格及收、付款條件進行。